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加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的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任职的独立董事汤勇先生、詹启军先生、李春歌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裁刘建华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4] 200Z0153 号），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0,174,699.5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 25,019,116.03 元后，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10,444,983,355.86 元，本年末未分配利润总额 14,155,374,049.31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18,562,392,295.80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刘金成先生发来的《关于提议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的函》，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现有总股本 2,045,721,497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 4,957,761 股后

的股本2,040,763,7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20,381,868.00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条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回购股份所支付的现金金额150,002,021.23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通过上述两种方式，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合计为1,170,383,889.23元(含2023年度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4-045)。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及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和当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健全，执行有效。在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容诚专字[2024] 200Z013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报告出具了容诚专字[2024]200Z0136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该方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4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职的工作精神，同时，该所为公司审计业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符合《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文件要求。为了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报酬事宜。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

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现金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现金分红管理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相关业务，规范公司证券投资、外汇套期保值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行为，明确相关内部决策程序、业务操作流程、风险控制措施等，能有效防范风险。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8）。

本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